



第二届地方立法理论与实务论坛顺利召开

发布者：刘萌 发布时间：2020-09-21 浏览次数：236

金城汤池，襟带万里，初秋的兰州令人心怡。2020年9月19日，由中国法学会立法学研究会、甘肃省法学会、西北师范大学联合主办，西北师范大学法学院承办的第二届地方立法理论与实务论坛在西北师范大学法学院成功举办。中国法学会立法学研究会常务副会长、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朱景文，中国法学会立法学研究会常务副会长、上海交通大学凯原法学院教授沈国明，中国法学会立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兼秘书长、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冯玉军，中国法学会立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华东政法大学教授刘松山，中国法学会立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天津大学法学院教授熊文钊，广州大学法学院教授谢晖，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发言人办公室主任胡健等出席了本次论坛。此外，还有来自全国的45所高校科研院所、28家法治实务部门的专家、学者以及各大高校博士、硕士研究生共160余人参加了本次论坛。



开幕式由西北师范大学法学院院长杜睿哲教授主持。西北师范大学副校长韩高年教授表达了对专家学者的欢迎，并感谢专家学者们支持西北师范大学的法学学科发展。甘肃省法学会专职副会长薛峰，甘肃省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副主任殷悦贤分别对论坛的召开表示了祝贺。中国法学会立法学研究会常务副会长朱景文教授在对地方立法在立法学研究中的重要性予以肯定，西北地区地方立法应当充分体现西北地区的特色，切实解决地方实际问题。地方立法不能只停留在原则层面，必须具有可操作性，并主动适应国家整体发展战略，使得地方立法生发全新而实用的理论，并在立法实践中得以有效运用。





本次论坛分为一个主论坛与两个分论坛。主论坛又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的主题是“地方立法基础理论与前沿问题”，该阶段由中国法学会立法学研究会副会长熊文钊教授主持，华东政法大学刘松山教授、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朱力宇教授、东南大学法学院教授杨登峰教授、华东师范大学法学刘平教授与北京大学法律人工智能研究中心专家顾问高绍林主任分别向大会作了主题报告，各位专家学者就区域协同立法的几个基础理论问题、立法规划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衔接问题、地方先行试验立法、公共政策与地方立法的关系、地方自贸试验区立法等问题发表了自己的真知灼见。随后，沈国明教授、谢晖教授和胡健主任分别就五位发言专家讨论的主题进行了评议。

在主论坛第二阶段中，专家学者主要围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与区域协同立法相关问题进行探讨，该阶段由西南政法大学地方立法研究院执行院长周祖成教授主持，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冯玉军教授、西北师范大学法学院何俊毅副教授、华中科技大学法学院曹海晶教授、浙江万里学院易凌教授与上海市行政法治研究所陈书笋副研究员分别就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区域协同立法及立法机制研究、区域发展权视角下的地方协同立法、长三角社会保障法规差异冲突及其协调与设区的市在区域交通一体化中的立法协作等问题发表了自己的深入见解。在与谈环节，甘肃政法大学俞金香教授、《甘肃社会科学》编辑杨文德以及西北师范大学法学院王宏英教授分别对五位专家讨论的主体内容进行了深入讨论。

下午，两个分论坛在如火如荼的氛围中继续进行。第一分论坛中，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法学院教授王锴、中国政法大学法学院副教授赵学纲、兰州大学法学院副教授周桂党、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讲师冯洋、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博士研究生王起超、西安交通大学法学院博士研究生苏星宇、甘肃锐城律师事务所主任陈灿、浙江财经大学法学院讲师郭富民、吉林大学法学院博士研究生彭军就“地方立法一般理论与司法适用”这一主题开展了热烈而深刻的学术讨论。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研究室干部赵敏、甘肃政法大学教授郭武、西北师范大学教授王兰、中国海洋大学法学院副教授丁轶、甘肃省司法厅立法三处副处长高蓉做出精彩点评。

第二分论坛中，东北财经大学教授王子正、湖南大学法学院助理教授周宇骏、云南大学法学院副教授赵忠龙、山东政法学院法学院副教授于家富、大连海事大学法学院讲师郑琳、兰州理工大学法学院副教授原新利、浙江工业大学文化与法制研究中心主任石东坡、兰州理工大学法学院副教授穆永强、武汉大学法学院教授李伟民、太原师范学院教授李鹏就“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与知识产权地方立法”这一论题展开了热烈深入的探讨。随后浙江工业大学法学院副教授栗丹、兰州财经大学法学院教授孙丽君、青海民族大学法学院教授才让塔、北京北大英华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赵晓海、广东省司法厅立法一处刘浩在与谈环节就各位发言人的报告展开深入讨论。

论坛闭幕式由谢晖教授主持进行。分论坛主持人兰州大学法学院俞树毅教授和山东政法学院李克杰教授分别对两个分论坛的学术研讨成果进行了汇报。中国法学会立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兼秘书长冯玉军教授对此次学术论坛进行了全面总结，并勉励地方立法理论研究者 and 实务工作者在工作与研究中继续对立法理论开展深入探索。本次学术论坛的举行，获得了各方专家学者的认可与赞扬，不但增进了相关理论学者与实务专家之间的交流，而且吸引更多青年学者了解立法实践并投身立法理论研究，开拓理论视野，培养学术兴趣。整个论坛所涉及论题内容丰富，讨论积极深入，风格严谨而不失幽默，气氛热烈而融洽，取得了丰硕的学术研讨成果。最后，谢晖教授宣布本届论坛圆满闭幕。